

股票简称:中央商场 股票代码:600280 编号:临2015—009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3月26日祝义财家属接到通知，检察机关于2015年3月23日起，对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祝义财先生执行指定居所监视居住的强制措施。

祝义财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担任董事长职务，公司

日常工作由经营层负责。目前，公司经营情况一切正常，公司将根据事态的进展采取所有合理和必要的措施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的稳定，并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00300 证券简称:维维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5-010
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5年3月2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41884号)：“我会依法对你公司提交的《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查，现需要你公司就有关问题(附后)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请在30日内向我会行政许

可审查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本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在规定的期限内组织有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审查部门。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尚须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329 证券简称:中新药业 编号:临2015-012号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3月27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

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予以核准的正式文件后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857 证券简称:工大首创 编号:临2015-005
哈工大首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拟变更注册地及名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近日获悉，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泽添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拟迁址至西藏拉萨市金珠西路158号阳光新城A2-2-601号，并

拟更名为西藏泽添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上述事项正在办理过程中，公司将关注进展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哈工大首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392 证券简称:盛和资源 公告编号:2015-017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4月1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4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5年4月17日 14点00 分

召开地点:成都市高新区盛和一路88号康普雷斯国际酒店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4月17日

至2015年4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A股股东
2	关于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1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及2015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0	关于批准签署相关《长期购销之框架协议》的议案	√
7.01	公司与中铝四川稀土有限公司拟签订《长期购销之框架协议》	√
7.02	公司与平罗县丰华冶金有限公司拟签订《长期购销之框架协议》	√
7.03	公司与西安西玻新材料有限公司拟签订《长期购销之框架协议》	√
8	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及确定2015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
12	关于首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听取《公司2014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情况的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日期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披露与2015年3月25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特别决议议案:5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8、9、10、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6、7、0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议案6回避表决股东: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省地质矿产公司;议案7回避表决股东: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四川省地质矿产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股东或相同品种优先股股东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

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392	盛和资源	2015/4/1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15年4月16日上午9:00~12:00、下午2:00~5:00。

(二)登记手续:

1.符合出席会议资格的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由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本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2.符合出席会议资格的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需持有效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有效持股凭证、委托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3.外地股东可通过传真或信函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信函到达邮戳或传真到达时间应不迟于2015年4月16日下午5:00)。

(三)登记及邮寄地址:成都市高新区锦城大道539号盈创动力大厦B1座16楼,邮编:610041。

六、其他事项

1.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2.联系人:陈冬梅、郝博

电话:028-85425108 传真:028-85530349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3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或本人)出席2015年4月17日召开的贵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2 关于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3 关于公司201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 ?

4 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5 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6 关于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及2015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7.00 关于批准签署相关《长期购销之框架协议》的议案 ? ? ?

7.01 公司与中铝四川稀土有限公司拟签订《长期购销之框架协议》 ? ? ?

7.02 公司与平罗县丰华冶金有限公司拟签订《长期购销之框架协议》 ? ? ?

7.03 公司与西安西玻新材料有限公司拟签订《长期购销之框架协议》 ? ? ?

8 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9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及确定2015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 ?

10 关于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 ?

11 关于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 ? ?

12 关于首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二)股票简称:中央商场 股票代码:600280 编号:临2015—009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公告

股票代码:600282 股票简称:南钢股份 编号:临2015—032
债券代码:122067